

# 南通市人民政府

---

通政复〔2019〕56号

## 市政府关于南通崇川区观音山新城01单元 C3-03地块及老城区02单元V1-02地块、 V1-03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2019年8月30日《关于调整南通崇川区东快速路东、钟秀路北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通自然资规请〔2019〕16号）和《南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调整南通崇川区青年路南、第三人民医院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通自然资规请〔2019〕17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调整崇川区观音山新城01单元C3-03地块（东至铁路、南至钟秀路、西至快速路、北至通吕运河）及老城区02单元V1-02地块、V1-03地块（东至段家坝路、南至虹桥路、西至跃龙路、北至青年路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二、调整后的崇川区观音山新城01单元C3-03地块及老城区02单元V1-02地块、V1-03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确定的用地性质、地块控制指标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。

---

三、本次调整后的规划一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。确需对该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，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要求的法定程序报批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